

NO. 002521

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文件

苏办发〔2016〕23号



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印发 《关于在全省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 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 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委，省委各部委，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党组（党委），部属有关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委（党组）：

《关于在全省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已经省委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在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

党员”学习教育（以下简称“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是党中央为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深化党内教育作出的又一重要部署。全省各级党委（党组）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深刻认识开展学习教育对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保持发展党的先进性纯洁性的重大意义，把学习教育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周密部署安排，从严从实组织实施。要紧紧围绕取得“三个新成效”目标，以尊崇党章、遵守党规为基本要求，突出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党员这个根本任务，突出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突出“做合格党员”这个重要落脚点，突出经常性教育这个特点，突出解决问题这个导向，突出分层分类指导这个方法，采取扎实举措把学习教育抓好抓实抓到位，确保不走过场、取得实效。

各级党委（党组）要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对学习教育成效负总责。组织部门牵头实施，要明确专门机构，配强工作力量，加强对学习教育工作的具体指导。纪检、宣传、机关工委、党校等部门单位要按照分工，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实际确定学习方式，为基层留出空间。要把开展学习教育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各项要求结合起来，与市县乡领导班子换届结合起来，与做好“十三五”开局各项工作结合起来，与强化思想政治工作引

引领作用结合起来，推动党员干部提振精气神、展现新作为，为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提供坚强保证。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党委（党组）要根据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情况，要及时报告省委。

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

2016年4月14日

（此件发至县）

关于在全省党员中开展 “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 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

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以下简称“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是面向全体党员深化党内教育的重要实践，是推动党内教育从“关键少数”向广大党员拓展、从集中性教育向经常性教育延伸的重要举措，是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的重要部署，也是凝聚全省党员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的重大契机。根据中央《关于在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方案》，结合江苏实际，现就我省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目标要求

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必须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部署，把党的思想建设放在首位，以尊崇党章、遵守党规为基本要求，以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全省党员为根本任务，教育引导党员自觉按照党员标准规范言行，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党性觉悟；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

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正确政治方向；进一步树立清风正气，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进一步强化宗旨观念，勇于担当作为，在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起先锋模范作用，努力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保持发展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上取得新成效，在拓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解决党员干部队伍突出问题上取得新成效，在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奋发有为干事创业上取得新成效，为党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的团结统一夯实基础，为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不断开创“迈上新台阶、建设新江苏”新局面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是一次活动，要坚持经常性教育特点，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以“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为基本形式，以落实党员教育管理制度为基本依托，真正把党的思想政治建设抓在日常、严在经常；坚持正面教育为主，把思想建设放在首位，以科学理论武装头脑，以思想自觉引领行动自觉；坚持学用结合，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在学中做、在做中学，学而信、学而用、学而行；坚持问题导向，带着问题学，针对问题改，着力解决一些党员在理想信念、党的意识、宗旨观念、精神状态、道德行为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解决党的组织生活中、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教育管理中、基层党组织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持之

以恒纠正“四风”，抓好不严不实突出问题整改；坚持务求实效，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因人施策，给基层党组织结合实际开展学习教育、探索创造留出空间，坚决克服和防止形式主义、走过场，防止以简单开多少会、做多少笔记来评判学习教育成效；坚持以上率下，发挥“关键少数”的引领作用，上级为下级作示范，书记给党员树标杆，形成上行下效、整体联动的良好局面。

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必须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紧密联系江苏实际，做到“四个结合”。一要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各项要求结合起来，把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作为学习的重点内容，引导党员学深悟透、融会贯通、笃信笃行，更好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以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的实际成果检验学习教育成效。二要与市县乡领导班子换届结合起来，坚持从严选拔、从严教育、从严管理、从严监督，确保选出忠诚干净担当的好干部、配出结构优功能强的好班子、换出心齐气顺劲足的好面貌。三要与做好“十三五”开局各项工作结合起来，把学习教育激发出来的干劲和热情，转化为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强大动力。四要与强化思想政治工作引领作用结合起来，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引导和管理，掌握“思想主权”，巩固“精神家园”，为谱写中国梦的江苏篇章凝聚强大精神力量。

二、主要任务

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基础在学，关键在做。要区分层次、区分对象，在真学、实做上下功夫，确保学习教育扎实深入、取得实效。

1. 学党章党规，进一步增强党性修养。重在明确基本标准、树立行为规范，弄清楚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提升尊崇党章党规、敬畏党章党规、遵守党章党规的思想自觉。

全体党员要逐条逐句通读党章，深入领会党的纲领、性质、宗旨、指导思想、奋斗目标、组织原则、优良作风，深入领会党员条件和义务、权利，牢记入党誓词，明确做合格党员的标准和条件。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等，掌握廉洁自律准则规定的“四个必须”“四个坚持”，掌握各类违纪行为的情形和处分规定。认真学习党的历史，学习革命先辈和先进典型，从发生在身边的违纪违法案例中汲取教训，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树立崇高道德追求，养成纪律自觉，守住为人、做事的基准和底线。

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在全面把握基本内容的基础上，重点掌握党章总纲和党员、党的组织制度、党的中央组织、党的地方组织、党的基层组织、党的干部、党的纪律等章内容，深刻把握“两个先锋队”的本质和使命，进一步明

确“四个服从”的要求，掌握党的领导干部必须具备的六项基本条件；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试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党内重要法规制度，重点掌握廉洁自律准则规定的“四个廉洁”“四个自觉”，掌握党纪处分工作原则以及各类违纪行为的情形和处分规定，掌握党的地方委员会和党组的职责、组织原则、运行机制，掌握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原则、条件、要求，着力提高做好领导工作所必需的政治素养和政策水平；认真汲取周永康、薄熙来、徐才厚、郭伯雄、令计划等违纪违法案件的深刻教训，肃清恶劣影响，知敬畏、明底线、守规矩。

2. 学系列讲话，进一步统一思想行动。重在加强理论武装、增强“四个意识”，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全体党员要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的基本精神，学习领会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基本内容，掌握与增强党性修养、践行宗旨观念、涵养道德品格等相关的基本要求。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学习系列讲话，主要领会掌握以下7个方面内容：（1）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精神上的“钙”，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 中国梦是国家的梦、民族的梦、人民的梦，是中华民族近代以来最伟大的梦想，核心要义就是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3)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4) “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是新的历史条件下党治国理政总方略，自觉用“四个全面”引领各项工作；(5) 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是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按照新发展理念做好本职工作；(6)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和中华传统美德；(7) 全面从严治党是全体党员共同责任，必须落实到每个支部和每名党员。

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在全面、系统、深入上下功夫，注重整体把握、掌握内在联系。以《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文章选编（领导干部读本）》为基本教材，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深入领会关于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的重要论述，领会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领会贯穿其中的坚定信仰追求、历史担当意识、真挚为民情怀、务实思想作风，更好地指导和推动各项事业发展。要注意围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主题，着重领会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突出以下7个

方面：（1）深入领会我们正在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我国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变与不变的深刻内涵。

（2）深入领会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3）深入领会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协调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

“四个全面”战略布局。（4）深入领会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主动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更加注重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实践。着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增强发展整体性协调性，着力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着力形成对外开放新体制，着力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5）深入领会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毫不动摇坚持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推动各种所有制经济健康发展；推进“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全面依法治国，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文化自信、价值观自信，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尊重网络主权，构建全球互联网治理体系；把握党在新形势下的强军目标，全面实施改革强军战略等；不断推进“一国两制”事业、依法保障“一

国两制”实践；构建新型大国关系、建设互利共赢的新型国际关系；坚持正确义利观、建设人类命运共同体。（6）深入领会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忠诚、干净、担当，强化正风反腐，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等。（7）深入领会科学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观大势、定大局、谋大事；强化战略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创新思维、底线思维；树立问题导向，注重防风险、补短板；牢记空谈误国、实干兴邦，一分部署、九分落实等。各级党委（党组）还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把毛泽东同志《党委会的工作方法》纳入学习内容，全面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作风建设、能力建设。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要与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结合起来，准确把握党的科学理论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内在联系，增强对讲话精神的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与学习党章党规统一起来，在学系列讲话中加深对党章党规的理解，在学党章党规中深刻领悟系列讲话的基本精神和实践要求；与江苏走过的发展历程、所处的历史方位联系起来，深化对总书记视察江苏时提出的“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新坐标新任务的认识，牢记总书记对江苏提出的“为全国发展探路”的谆谆嘱托；与江苏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实践结合起来，认真落

实省委十二届十次全会关于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迈上新台阶各项要求，做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坚定践行者；与本职工作实际联系起来，对照总书记关于指导本领域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思路和努力方向，对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盘点分析，提出加强和改进工作的具体措施，确保讲话精神落地落实。

3. 做合格党员，进一步发挥先锋模范作用。重在学以致用、知行合一，做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有纪律，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的合格党员。

全体党员要强化政治意识，对党绝对忠诚，挺起理想信念的“主心骨”，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在党爱党，主动自觉地向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维护党的领导核心，做到政治合格；要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组织观念、服从组织决定，党中央提倡什么、就认真践行什么，党中央禁止什么、就坚决反对什么，心存敬畏、手握戒尺，守住党纪国法的底线，做到执行纪律合格；要坚守共产党人的精神高地，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传承党的优良作风，弘扬中华传统美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从严律己、从严治家，做到品德合格；要践行党的宗旨，保持为民本色，始终保持干事创业、开拓进取的精气神，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冲得上去，在推动“十三

五”发展、“迈上新台阶、建设新江苏”中奋发有为、建功立业，做到发挥作用合格。

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培养造就具有铁一般信仰、铁一般信念、铁一般纪律、铁一般担当的干部队伍要求，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七个有之”“五个必须”等重要论述，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带头坚定理想信念，带头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头树立和落实新发展理念，带头攻坚克难、敢于担当，带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认真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和好干部标准，做心中有党、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戒的表率。

三、方法措施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分批次、不划阶段、不设环节，全体党员参加，主要做到“五个注重”。

1. 注重日常教育。按照党员教育管理制度规定进行安排，把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结合起来，既要明确自学要求，引导党员制定自学计划，扎实搞好自学，又要用好已有载体和手段，组织好集中学习。

讲好支部党课。党支部学习教育一般以讲党课开局启动，结合学习教育动员部署讲一次党课，讲清楚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讲清楚中央和省委的部署精神，讲清楚本支部的学习安排，讲清楚对党员的具体要求，搞好思想发动。党支

部要明确党课的内容、时间和方式，“七一”前后要结合开展纪念建党 95 周年活动安排一次党课。党员领导干部在所在党支部讲党课、听党课。组织党校教师、讲师团成员、先进模范等，巡回讲党课。鼓励普通党员讲党课，以身边人讲身边事，让党课鲜活起来、生动起来。灵活运用实境课堂、网络课堂、“微党课”等多种形式，强化互动交流、答疑解惑，提高感染力。

搞好学习讨论。按照“三会一课”制度，党小组要定期组织党员集中学习；不设党小组的，以党支部为单位集中学习。党支部每季度召开一次全体党员会议，分别围绕“新时期共产党员思想行为规范”“学习系列讲话、强化‘四个意识’”“做‘四讲四有’合格党员”等专题开展大讨论。集中讨论要紧密结合现实，联系个人思想、工作、生活实际，突出互动交流，每名党员都要发言，既谈认识体会，也谈问题不足，把讨论真正开展起来，相互启发、形成共识。

用好培训载体。把学习教育与落实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紧密结合起来，用好各类培训载体，抓好学习内容的对接和融合，放大教育培训效应。举办省管干部学习新发展理念轮训班，利用“876 计划”平台对省级机关处级以上干部进行培训，依托远程教育网络组织党员培训。换届后领导干部任职培训、优秀年轻干部教育培训、公务员教育培训、基层干部教育培训等各类培训，都要把学习党章党规、系列讲话作

为必修课。各级党校要有针对性地储备师资力量，开设相关课程和班次，发挥好主阵地作用。

2. 注重自我净化。充分发挥组织生活的熔炉作用，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和水平，引导党员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有力武器，坚持真理、修正错误，修枝剪叶、立根固本。

深入查摆解决突出问题。全体党员都要对照党员标准，围绕“五查摆五强化”，深刻查摆剖析，自觉检身正己。一要查摆信仰信念是否动摇，有没有对“举什么旗、走什么路”认识不清、对共产主义缺乏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缺乏信心等问题，有没有精神空虚迷茫、组织或参加封建迷信活动、信仰宗教、推崇西方价值观念等问题，强化政治定力。二要查摆纪律规矩是否松弛，有没有政治上的自由主义、发表和传播同中央决定相违背的言论、当“两面人”、顶风违纪搞“四风”、拉帮结派、搞团团伙伙等问题，有没有在党不言党、在党不爱党、在党不护党、在党不为党、组织纪律散漫、不按规定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按规定交纳党费、不完成党组织分配的任务、不按党的组织原则办事等问题，强化党的意识。三要查摆宗旨意识是否淡薄，有没有漠视群众疾苦、为群众办事不上心不主动、在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到威胁时临危退缩等问题，有没有与民争利、执法不公、吃拿卡要、优亲厚友、假公济私、损害群众利益等问题，强化群众观念。四要查摆精神状态是否懈怠，有没有安

于现状、精神不振、不作为、不会为、不善为、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逃避责任、工作和学习上得过且过、不起先锋模范作用等问题，有没有大是大非面前不敢亮剑、矛盾问题面前不敢迎难而上、危机面前不敢挺身而出、失误面前不敢承担责任、歪风邪气面前不敢坚决斗争等问题，强化担当精神。五要查摆德行表现是否缺失，有没有不注意个人品德、讲奉献讲公德讲诚信不够等问题，有没有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价值取向扭曲、情趣低俗、贪图享受、奢侈浪费等问题，强化道德修养。

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还要在认真落实全体党员“五查摆五强化”要求的基础上，紧密联系领导工作实际，深入查摆新发展理念是否树立和落实，有没有不适应、不适合甚至违背新发展理念的认识、行为、做法，有没有做到崇尚创新、注重协调、倡导绿色、厚植开放、推进共享，有没有把新常态当作避风港、把工作没做好没干好的原因都归结于新常态、为不干事不发展找借口，有没有积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好中央和省委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强化践行新发展理念的思想行动自觉，成为合格的经济工作组织者、推动者、引领者。深入查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是否不力不严，有没有认真践行好干部标准和“三严三实”要求、党建意识淡漠、党建工作缺失、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落实不到位，有没有按“亲、清”原则正确处理政商关系、营造风

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从政环境，强化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成为真抓真管真严的党建工作领导者、促进者、实干者。要把普通党员“五查摆五强化”、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七查摆七强化”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发现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不等不拖、立学立行、边查边改。

召开高质量组织生活会。年底前，党支部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支部班子及其成员对照职能职责和普通党员“五查摆五强化”、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七查摆七强化”的要求，深入进行党性分析，找准找实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等方面的突出问题。会前，深入搞好思想发动，面向党员和群众广泛征求意见，党支部班子成员相互谈心，主动找党员谈心，并接受群众约谈。会上，党支部书记首先就支部工作进行述职，然后带头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针对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提出整改措施。组织全体党员对支部班子的工作、作风等进行评议。党小组可参照党支部要求，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

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以党支部为单位召开全体党员会议，组织党员开展民主评议。对照党员标准和查摆强化要求，按照个人自评、党员互评、民主测评、组织评定的程序，对党员进行评议。党员人数较多的党支部，个人自评和党员互评可分党小组进行。结合民主评议，支部班子要与每名党员谈心谈话。党支部要根据民主评议情况，结合党

员日常表现，对每名党员提出评定意见，报上一级党组织审核后，向本人反馈。要综合运用民主评议结果，对优秀党员予以表扬，对评议结果较差的，按照党章和党内有关规定，对照处置不合格党员办法，区别不同情况，稳妥慎重给予组织处置。

3. 注重以知促行。各级党组织要针对不同群体党员实际情况，提出党员发挥作用的具体要求，创新载体形式，教育引导党员在任何岗位、任何地方、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铭记党员身份，积极为党工作。

立足岗位责任，勇于担当作为。结合不同领域不同行业实际，组织引导党员立足岗位、履职尽责。党员领导干部要重点在结合实际贯彻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解决复杂矛盾问题，推进改革发展等方面作出表率。机关党员要重点在模范履行岗位职责，抓好工作落实，密切联系群众等方面作出表率。农村、社区党员要重点在带领群众致富，维护和谐稳定，弘扬文明新风等方面作出表率。国有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社会组织党员要重点在完成生产任务、推动技术创新、构建和谐劳资关系等方面作出表率。医院、学校等窗口服务单位党员要重点在增强服务意识、改进服务作风、提高服务水平等方面作出表率。离退休党员要重点在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为党和国家事业发挥余热上多作贡献。

亮明党员身份，展示先锋形象。开展党员“亮身份、树

形象”活动，引导党员增强党性观念和党员意识，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在农村、社区，重点落实党员设岗定责和承诺践诺制度，公开承诺、认真践诺、民主评诺。在国有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社会组织，重点落实党员示范岗和党员责任区制度，围绕生产经营开展形式多样的创建活动。在窗口单位和服务行业，重点落实党员挂牌上岗制度，请群众监督评判。在机关事业单位，重点推进在职党员进社区活动，落实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制度。在学校，重点通过教师党员示范课、学生党员“亮成绩、亮风采”等方式，要求党员增强党性观念，敬业修德，奉献社会。

涵养优良家风，促进党风政风。推广淮安市试点经验，结合有关部门已有工作安排，广泛开展“领导干部立家规、共产党员正家风”主题活动，把合格党员的要求融入家庭文化建设，形成良性互动。党员领导干部要与配偶、子女等就家风建设进行深入交流，订立有自身特点、有约束力的家规。广大党员要重视家风家教，在夫妻和睦、邻里和谐、尊老爱幼、勤俭持家等方面自觉改进提高，积极参加“党员家庭”挂牌、创建“党员示范户”等活动，引领社会风尚。

对照先进典型，深学细照笃行。坚持典型引路，挖掘和弘扬历史先贤、革命先烈、时代先锋的精神内涵，组织党员以先辈先进为镜，不断汲取精神力量。坚持以身边事迹感化身边人，注意选树一批党员身边的先进典型，为广大党员提

供可触摸、可感知、可学习的鲜活样本。结合纪念建党 95 周年活动，省委评选表彰一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

4. 注重领导带头。省委常委会带头开展学习教育，常委同志学在前、做在先，并指导好所分管领域或兼职的地方部门单位的学习教育。各级领导机关、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要坚持更高标准、更严要求，当好学习教育的先行者、引领者、示范者。领导干部要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等党内生活的各项制度，带头制定和落实自学计划，带头参加学习讨论，带头谈体会、讲党课、作报告，带头参加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带头立足岗位作贡献，发挥带学促学作用，推动整个学习教育扎实有效开展。党委（党组）要专门制定自身的学习教育方案，班子成员还要完成“六个一”，赴基层单位讲一次党课，集中学习一次《常委会的工作方法》，每季度参加一次中心组专题讨论，结合“三解三促”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牵头解决一批群众关心的实际问题，年底参加一次专题民主生活会，到分管部门分管领域开展一次检查指导。

5. 注重制度保证。开展学习教育要结合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健全机制，强化保障。建立健全“党员活动日”“远教固定学习日”等制度，党支部结合实际每月固定一天开展组织活动。全面实行党员记实管理制度，如实记录党员参加组织生活、交纳党费、履行承诺、发挥作用等情况，对党员

日常表现实行过程管理。健全流动党员“双向共管”机制，明确流出地、流入地党组织的管理责任，确保党员始终处于党组织的有效管理之中。

四、组织领导

我省“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在省委常委会领导下开展，由省委组织部具体牵头组织实施，省纪委机关、省委宣传部、省委省级机关工委、省委党校、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等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1. 层层落实责任。各级党委（党组）要把抓好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周密安排部署、精心组织推动；要注意研究解决党员队伍中、党的组织生活中、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教育管理中、基层党组织建设存在的问题，进一步严密党的组织体系，严肃党的组织生活，严格党员教育管理，严明党建工作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党委（党组）书记要认真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一把手职责任务清单》要求，对工作方案亲自审定，对重要任务亲自部署，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各省辖市党委，省委省级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等，要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安排专门力量负责组织学习教育工作；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本系统学习教育的具体指导。县级党委要发挥关键作用，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分层分类细化措施办法，保障工作力

量，认真指导把关，加强工作调度，从严从实抓好学习教育。基层党委要对所辖党支部进行全覆盖、全过程指导，帮助党支部制定学习教育计划，派员参加党支部各项活动。党支部要按照《“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党支部工作指导手册》规范实施，确保取得实效。各级党组织书记要承担起主体责任，既管好干部、带好班子，又管好党员、带好队伍。

2. 强化组织保障。充实基层党建工作力量，配齐配强班子特别是带头人，健全工作制度，确保“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有人抓、有人管。及时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对于问题特别突出的，要先整顿到位，再开展学习教育，使整顿转化和学习教育相互促进。深化党员组织关系排查，进一步查明“口袋”党员、长期与党组织失去联系党员情况，努力使每名党员都纳入党组织有效管理，参加学习教育。对基层党组织书记、组织委员、组织员等党务骨干，组织省委党校骨干教师开展示范培训，市、县或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开展全员培训，帮助他们掌握工作方法，明确工作要求。省市县联动建立党员教育师资库，实施干部教育培训基地建设工程，为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提供人才和阵地支持。

3. 注重分类指导。区别领导机关、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普通党员的不同情况，区分农村、社区、企业、学校、机关等不同领域、不同类型党组织的特点，有针对性地提要

求、定措施，明确学习教育的重点内容、组织方式，提供适合的学习材料和时间、场地、经费等必要保障，做到具体化、精准化、差异化，不搞一锅煮、一刀切、大水漫灌。对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可依托单位自有阵地、园区（驻地）党组织阵地和党员服务中心、党群工作站等公共阵地，因企制宜、因岗制宜，克服工学矛盾，灵活组织安排。对流动党员，按照流入地为主的原则，把流动党员编入一个支部，就近就便参加学习教育。对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及年老体弱党员，既要体现从严要求，又要考虑实际情况，采取上门送学、结对帮学等适当方式组织他们参加学习教育。

4. 严格督促检查。各级党委（党组）和组织部门要采取定点监测、随机抽查、听取汇报、专项调研、参加学习讨论、列席组织生活会等方式进行检查指导。要把督促指导的重点放到基层、放到党支部，深入了解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和实际效果，及时总结推广基层创造的新鲜经验，及时发现和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要把组织开展学习教育作为履行党建主体责任的重要任务，作为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首要内容，对组织不力、问题较多的，要批评教育、严肃问责。

5. 加强宣传引导。针对党员多样化学习需求，充分利用党建门户网站、电视栏目、微信易信、党建云和远程教育平台等，开发制作形象直观、丰富多样的学习资源，及时推送学习内容。引导党员利用网络自主学习、互动交流，扩大

学习教育覆盖面。注重运用各类媒体，大力宣传中央和省委精神，通过新闻报道、典型宣传、言论评论、工作综述、专题专访等形式，为学习教育健康有序开展营造良好氛围。